

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年产 500t 吡唑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要求，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委托杭州云天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年产 500t 吡唑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等相关要求，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现对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年产 500t 吡唑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年产 500t 吡唑特项目

建设单位：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 1 号

建设规模：本项目改造利用现有一车间，新增分水器、固体投料器、耙干机等设备，并依托现有一车间的生产设备及配套辅助设施新增 500t/a 吡唑特原药生产能力，同时，现有一车间生产产品磺酰脲类除草剂（砒嘧磺隆）生产能力调整为 40t/a。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建成后，预计年可新增销售收入 15000 万元，利润 1700 万元，税收 1500 万元。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拟建地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表 1 所示。

表 1 主要保护对象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UTM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保护级别
	所属镇/街道	所属社区/行政村	X	Y					
环境空气	上虞区 盖北镇	世海村	294212	3334832	居住区	~3512	SW	~2520	(GB 3095-2012) 二级
		兴海村	294940	3335248	居住区	~2996	SW	~1955	
		新河村	296191	3335657	居住区	~2019	SE	~1570	
		联合村	296592	3336259	居住区	~7800	SE	~1080	

		开发区生活区	296174	3336997	居住区	~5000	SE	~505	
		珠海村	297363	3336773	居住区	~2795	SE	~1420	
		丰富村	297937	3336044	居住区	~3072	SE	~2130	
地表水	中心河					小河	S	~518	(GB 3838-2002)
	东进河					小河	E	~135	III 类
地下水	周边地下水								/
声环境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								(GB 3096-2008) 3 类
土壤环境	上虞区 盖北镇	开发区生活区	296174	3336997	居住区	~5000	SE	~505	(GB 36600-2018) 建设用地中的第一类用地限值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甲苯、异丙醇、甲醇等工艺废气。根据预测结果分析，正常工况下项目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能满足相关功能区类别要求。

(2)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有工艺废水、废气吸收水、生活污水等。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_{Cr}、氨氮、甲苯、盐分等，本项目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站处理，厂区污水采用预处理+综合处理方式，其中高浓高盐废水采用“蒸发脱盐+精馏脱溶+Fenton 氧化”预处理方式；预处理后的废水再汇同其他低浓度废水经“二级 ABR 厌氧+SBR+好氧+A/O 生化”系统处理后纳管排放，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523-2024）表 1 间接排放限值和污水集中处理入网协议书限值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由上虞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噪声：该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反应釜、真空泵、离心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80~85dB 之间，噪声经厂房与围墙隔音、屏蔽、衰减作用后，可以有效降低噪声强度。预计项目实施后公司厂界四周声环境质量现状仍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 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蒸馏脚料、废包装材料、废水处理污泥等；各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1)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甲苯、异丙醇、甲醇等工艺废气，项目废气采用“冷

凝+三级降膜+碱吸收”预处理后接入厂区 RTO 焚烧炉处理后高空排放（RTO 废气排放口）。全面落实上述废气治理措施，则本次技改项目废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能达到功能区类别要求。

（2）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有工艺废水、废气吸收水、生活污水等，企业严格按照“清污分流”原则实施，设置污水排水管、清下水和雨水排水管网。车间所有废水均做到应收应纳，其中，高浓高盐的工艺废水采用“蒸发脱盐+精馏脱溶+Fenton 氧化”预处理方式，预处理后的废水再汇同其他低浓度废水经“二级 ABR 厌氧+SBR+好氧+A/O 生化”系统处理后纳管排放，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523-2024）表 1 间接排放限值 and 污水集中处理入网协议书限值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由上虞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选择低噪声型号设备，对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将高噪声源等布置在远离厂界一侧，并做好基础减振工作；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加强机械设备的保养与维护。

（4）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蒸馏脚料、废包装材料、废水处理污泥等；各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企业全面落实上述各固废处置措施，则项目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本项目选址于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 1 号企业现有厂区，位于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经济开发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单元编码：ZH33060420001），符合《绍兴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符合上虞区总体规划、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及其规划环评要求。本项目生产工艺具有一定先进性、装备技术基本能满足清洁生产要求，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贡献量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

因此，企业应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保管理。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实施可行。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将征求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等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包括公众关心的主要环境问题、项目建

设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意见或建议等。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本次公示采取建设单位网站公示(<https://www.xybchem.com/>)和环境保护目标处公示栏张贴的形式进行公示。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当地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反映意见或建议。反馈意见或建议时,请务必留下真实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在编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时将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和建议向有关部门反映。

需进一步了解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内容的,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1个工作日内(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1月10日),公众可致电给环评机构或建设单位索取环评简本。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自2025年10月27日起至2025年11月10日。

九、环评报告书公开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报送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前将在建设单位网站(<https://www.xybchem.com/>)公开。

十、相关单位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电话: 施开锋/13857576606

联系地址: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1号

(2) 环评单位: 杭州云天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电话: 闵伊依/13857108091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秋溢路58号A座1103室

(3) 审批部门: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联系电话: 0571-81054165/12369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140号

公告发布单位: 绍兴上虞新银邦生化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 2025年10月27日